

文化产业理论研究



- 文化产业理论篇
- 文化产业对策篇
- 都市文化探讨篇
- 乡村旅游文化篇
- 文化产业实践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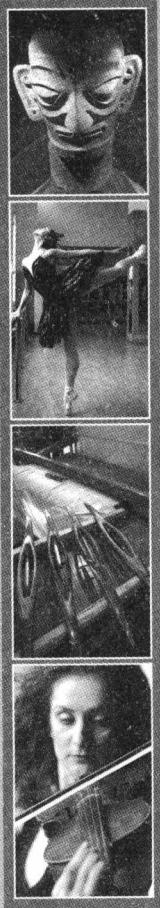
主编 刘从政 邵 昕

S 成都的实践探索



四川出版集团 ·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

文化产业理论研究



主编
刘从政
邵昱

- 文化产业理论篇
- 文化产业对策篇
- 都市文化探讨篇
- 乡村旅游文化篇
- 文化产业实践篇

四川出版集团·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



成都的实践探索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化产业理论研究与成都的实践探索/刘从政,邵昱主编.

- 成都: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2006.11

ISBN 7-5364-6106-2

I. 文... II. ①刘... ②邵... III. 文化 - 产业 - 研究 -
成都市 IV. G127.7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29839 号

文化产业理论研究与成都的实践探索

主 编 刘从政 邵 昀
责任编辑 康永光
特约编辑 胡越英 胡 燕 钟 声
美术设计 林锡红
封面摄影 王瑞林 赵晓初
责任出版 邓一羽
出版发行 四川出版集团·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
成都市三洞桥路 12 号 邮政编码 610031
成品尺寸 241mm×167mm
印张 18.25 字数 300 千 插页 2
印 刷 成都市金牛区白马印刷厂
版 次 2006 年 11 月成都第一版
印 次 2006 年 11 月成都第一次印刷
定 价 29.00 元
ISBN 7-5364-6106-2

■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

■本书如有缺页、破损、装订错误,请寄回印刷厂调换。

■如需购本书,请与本社邮购组联系。

地址:成都市三洞桥路 12 号 电话/(028)87734081

邮政编码/610031

序 言

作为 21 世纪最具潜力的产业,文化产业已成为众多发达国家的支柱产业。对于一个城市而言,文化是灵魂,是城市的内在吸引力,“文化”的竞争将成为未来城市发展的焦点和重要组成部分。成都是国务院首批命名的历史文化名城,历史底蕴厚重,文化禀赋独特,具有发展文化产业的良好条件。推进文化产业跨越式发展,是加快经济结构调整,提升城市核心竞争力的迫切需要,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实现“四位一体”科学发展、推进城乡一体化的重要战略任务。

“十五”时期,成都文化事业发展迅速,文化体制改革稳步推进,文化产业格局初步形成。2005 年,成都文化产业增加值约为 80 亿元,占 GDP 的 3.4%,文化产业对经济增长贡献率达到 3.8%。从整体上看,成都文化产业仍处于探索和培育阶段,总量规模偏小,市场机制不完善,发展速度和效益都需要有一个较大的提高。特别是在对发展文化产业重要性、紧迫性的认识上,在进一步完善文化产业市场环境上,在提高文化产业的创新能力和文化产品的科技含量上,在提高文化产业整体实力和竞争力上,都存在一些亟须解决的困难和问题。面对这些问题,解决之道,理论须先行。2005 年 12 月,成都市社会科学院邀请省市部分知名专家、学者和区(市)县社科工作者,成功地举办了“成都文化产业发展理论与实践”理论研讨会,学术的争鸣和智慧的碰撞为成都文化产业进一步发展理清了思路,明确了方向。

本次研讨会共征集到相关论文 40 余篇,内容丰富,资料翔实,宏观与微观相结合,反映了成都文化产业的发展态势和特色,我们将这些论文结集出版,是为了更好地总结经验,寻找差距,从而为成都文化资源的进一步开发和挖掘提供可资参考的意见。

论文集共分为五个篇章:一是文化产业理论篇。其中的论文有些从全球化的视角看文化产业的发展,有的站在全国、西部的角度看成都文化产业的发展,还有的在把脉成都文化产业发展的问题,总结成都文化产业发展的特点和经验。归纳起来,成都文化产业的成长之道就是:政府支持、市场培育。二是文化产业对策篇。面对文化产业的发展潮流,成都如何抓住机遇实现跨越式的发展,就需要制定适应时代的文化产业对策。论文中针对成都当前文化产业发展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了许多具有建设性的文化产业重点行业体制创新的具体对策。三是都市文化探讨篇。方兴未艾的都市文化旅游业是成都文化产业值得重视的优势领域,其中的论文反映了成都城市文化产业中的亮点,如春熙商贸文化、金沙文化、水文化等,它们的不断发展壮大,将提升成都文化产业竞争实力。四是乡村旅游文化篇。抓乡村旅游,拓展文化产业发展领域是成都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有益尝试,“新农村,新建设,新景象,新体验”是成都乡

乡村旅游的口号，成都市也被国家旅游局授予了“中国农家乐旅游发源地”的称号，乡村旅游文化必将成为成都文化产业的又一重要组成部分。五是文化产业实践篇。成都所属19个区(市)县，各地的文化产业受到成都中心区域的辐射影响，呈现出生动活泼，富有特色的良好发展局面，如青白江的“工业旅游开发”，温江的“锦城西”文化旅游品牌等，此部分聚焦了10余个区(市)县基层文化产业发展过程中的热点问题，展现了大成都的文化特色。

2006年是“十五”和“十一五”规划的承上启下之年，也是成都加快产业发展年，这本论文集凝聚着成都社会科学工作者的智慧和心血，我们希望它的推出能有益于加快成都产业年建设的步伐，为“十一五”时期成都市委市政府的相关决策提供一定的参考。“十一五”期间，是成都文化产业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成都市文化产业发展“十一五”规划》即将出炉，“十一五”期间，成都将深度打造“大熊猫文化”品牌，塑造神奇的自然成都；集中打造“金沙”文化品牌，塑造神秘的文化成都；继续提升“青城山——都江堰世界遗产”文化品牌的效应。在抓好以上三大国际化品牌的同时，成都还将优化整合和推广开发“三国”、“杜诗”两大区域性文化资源。初步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产权明晰、结构合理、竞争有序的文化产业营运机制。文化产业年均增长率达到16%以上。到2010年，文化产业增加值年增长速度达到15%，文化产业占GDP的比重达到4.5%以上。文化产业综合竞争力进入中西部城市前列，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和重点优势产业。

理论基于实践，又可以进一步引领实践。成都的社会科学工作者将与全市人民一道为促进成都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共同发展，繁荣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构筑与社会经济发展相协调的文化发展格局，实现文化建设与经济建设、政治建设、社会建设全面协调发展和有机融合而不断努力，为加快文化强市建设步伐，把成都建设成为中西部创业环境最优、人居环境最佳、综合竞争力最强的现代特大中心城市而不懈奋斗！

作者

目 录

第一篇 文化产业理论篇

- 002 政府的作用与文化产业政策设计的方法 /陈家泽
012 文化产业发展三论 /钟发平
017 遵循经济规律 发展文化产业 /罗 茜
020 全球化与文化产业发展 /陈 艺
026 保护民族文化遗产是全社会的责任 /王爱玲
030 论民族地区文化资源的资本性转化 /徐 平
035 网络文化与青年角色社会化
——以《成都,今夜请将我遗忘》的309条“跟帖”为样本 /徐 睿
044 文化消费市场开发研究 /张立伟

第二篇 文化产业对策篇

- 052 成都市文化产业发展对策
——从文化产业特性解读成都市文化产业发展战略 /钟怀宇
058 发展先进文化 建设和谐文化
——加强成都文化建设的思考与建议 /王革 钟声 胡燕 庄明
066 构筑中国西部特色民俗文化城市
——成都城市文化特色研究 /林成西 许蓉生
074 成都市文化产业体制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中共成都市委党校发展战略研究所课题组
082 提高文化产业比重 增强成都城市竞争力 /刘宝驹
087 发展动漫产业 转型成都市文化产业结构 /李 涛
093 文化产业:打造品牌城市的利器
——对成都文化产业发展的若干思考 /刘世庆 蒋同明
099 论成都市文化产业跨越式发展 /王司林

第三篇 都市文化探讨篇

- 104 春熙商贸文化试探 /王 川
117 望江楼公园发展之路探索 /舒泽宏 吴茱蕊

- 121 《金沙》:文化面向市场的典范 /业 丹
- 126 释放宗教胜迹魅力 促进成都旅游发展 /九三学社成都市委
- 131 城市旅游与城市历史文化旅游
——兼论成都城市历史文化资源的开发与利用 /戴 宾 王婷婷
- 139 关于建设成都市“藏族文化街”的思考 /唐希鹏 李 缓
- 145 成都水文化与锦江的再辉煌 /工兴平
- 151 成都市民间文化艺术旅游资源开发的思考 /张晓雯
- 157 抓住文化特色 打造地方旅游业 /唐玲丽

第四篇 乡村旅游文化篇

- 162 “农家乐”——作为精神皈依的话语表述 /罗 明
- 168 成都市乡村旅游与文化产业的发展 /谢元鲁
- 177 雅俗共赏 花重锦官
——锦江区乡村旅游的历史与未来 /王启涛
- 183 乡村旅游文化价值保护与新农村建设 /叶 红
- 193 青白江区“城厢镇”的历史文化资源考察 /张莉红
- 197 城乡一体化中涉农社区文化建设探讨 /文贤代 葛丽英 唐 静
- 204 解读“三圣花乡”的文化内涵
——兼谈乡村旅游景区的文化打造 /谭良啸

第五篇 文化产业实践篇

- 212 青羊区文化旅游发展的考察 /周 勇 李 浩
- 217 金牛区文化产业发展研究 /董 里
- 225 浅谈龙泉驿区文化产业发展 /杨光晋 林江 刘芳宇
- 231 托起“朝阳中的朝阳”——青白江区工业旅游开发的思考
/成都市青白江区区委宣传部理论科课题组
- 237 彰扬城市特点 铸造城市个性——建设文明、和谐的都江堰市 /高润川
- 244 邛崃市旅游文化资源的经济分析 /王 冲
- 251 都江堰历史文化资源与文化产业研究 /张武萌
- 260 郫县文化资源现状及文化产业发展思考 /王良清 连华 唐至红 侯晓东
- 268 开掘新津乡土文化 发展县域文化产业 /朱鸿伟
- 274 打造“锦城西”文化旅游品牌的若干思考 /甄先尧 胡晓敏 龚晓燕
- 281 整合文化资源 打造文化强县
——新津县文化工作的几点思考 /杨在东



第一篇

文化产业理论篇



政府的作用

与文化产业政策设计的方法

陈家泽

自从党的“十六大”提出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发展文化产业之后,在我国出现了前所未有的文化产业发展热潮。成都历史传承悠久,文化积淀深厚,文化基础设施已有相当存量,有特色、成体系的群众娱乐、休闲文化活动蔚成风气。成都市委市政府在转变经济增长方式中,以“城乡一体化”战略具体实践“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从比较优势的分析中得出“文化是成都的长项”这一重要结论,高屋建瓴地提出和谋划了成都文化产业发展的系统工作思路。

对于中国这样的社会主义转型经济国家来说,从高度集权的计划经济体制向分散决策的市场经济体系的过渡,是一个长期的过程,文化产业的发展建立在数十年来计划配置资源的文化事业基础之上。虽然 20 多年来的经济体制改革已经在这一方“净土”冲破了不少制度的藩篱,但是在具有高度意识形态属性的若干领域(比如新闻、出版、广播、电视、报业等等),产业化的发展尚在蹒跚学步,即使是在已经具有很强的产业化属性的演艺业和旅游业,市场经济在此仍有形似而神不似发展胎记。在我们每天身处其间的转型时期,这一切都很正常。但它也要求我们认真思考党中央提出“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发展文化产业”的精髓所在和全部含义,进而使本地区、本部门文化产业发展具有明确的指导思想和清晰的路径选择。在“政府主导”推进的文化产业发展阶段,这显得尤其重要。因此,如同经济体制改革初期一样,逐步明确政府的行为边界,着力进行微观经济基础再造,制定切合实际并且明确市场导向的文化产业政策,应当是我们现阶段推进文化产业发展的三个重要环节。从政府的层面出发,客观地对自己定位,科学制定产业政策,是转型期政府主导推进文化产业的认识论和方法论。

一、产业幼稚性所决定的政府作用

在主流经济学和发达国家的经济学术语和产业分类中,没有“文化产业”(Cultural Industry)的称谓,与之近似的概念是“内容产业”(Content Industry)或者是“创意产业”(Creative Industry)。在克拉克的三次产业分类法以及列昂惕夫的投入产出表中,当代文化产业范畴中的几乎全部内容都被归入第三次产业。我国对文化产业首次系统的权威分类,始于 2004 年 3 月由中宣部牵头,国家统计局、文化部、国家广电总局、新闻出版署、国家文物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工商总局等参加的“文化



产业统计研究课题组”完成的研制工作,同年由国家统计局下发了《文化及相关产业分类》(国字[2004]24号)。根据这一分类,我国文化产业现在可以大致划分为9个类别,涉及国民经济小类99个。按照国家有关部门依据文化产业中各行业与文化服务的相关性所提炼归纳出来的“多层次文化产业”来看,可以清楚地看到文化产业的幼稚性表征。

“多层次文化产业”分别是:核心层、外围层和相关层。其中,核心层包括新闻服务,出版和发行服务(主要指图书出版、报纸出版、书报刊印刷),广播、电视、电影服务,文化艺术服务(主要包括文化及文物保护、博物馆、图书馆、档案馆)。外围层包括网络文化服务、文化休闲娱乐服务(主要指旅行社、室内娱乐活动、计算机服务)、文化服务(主要指广告业、会计业)。相关层包括文化用品、设备及相关产品的生产(主要指广播电视接收设备及器材制造、家用影视设备制造),文化用品、设备及相关产品的销售。在以成都市为例的多层次文化产业收入构成分析中,核心层占35.0%,外围层占24.8%,相关层占40.2%。但在增长值构成中,核心层占38.3%,外围层占40.8%,相关层只占20.9%。这说明,在经济规模的层面上观察,相关层由于产业化属性强,受意识形态影响小,在恩格尔系数明确指示的国民收入水平持续上升的信号指引下,FDI(外商直接投资)和民间资金流入的起始时间早(几乎与城市企业改革同步),规模大(最有影响力的是我国在规模引进的彩电生产线和民间资本云集的VCD,DVD生产线),这就在增量上很轻易地超越完全仰赖国家财政投入来扩大规模的核心层和外围层。

但是,对此三个层次的增加值构成分析,不难看出,从对经济总量的贡献来看,核心层和外围层对经济的贡献要远远大于相关层。其原因所在,不是技术条件,也不是劳动生产率的差异大小,而是前二者主要提供的是内容服务,后者则提供的是硬件。内容服务更多的依靠知识,依靠创意,而硬件提供更多的依靠要素是物质形态的转换;前者仰赖对人类知识和创造性思维的索取,后者仰赖自然界物质资源的索取,在同等的资本黏合

如同经济体
制改革初期一样,
逐步明确政府的
行为边界,着力进
行微观经济基础
再造,制定切合实
际并且明确市场
导向的文化产业
政策,应当是我们
现阶段推进文化
产业发展的三个
重要环节。

条件下,前者所产生的增值(Added Value)比后者大出许多,已是当今社会的共识。换言之,文化产业的发展,关键是要发展内容产业,通过提供丰富多彩的、百姓喜闻乐见的文化内容,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享受和文化需求。然而,我们可以显而易见地看出,恰恰在核心层和外围层,其产业化属性严重偏低,而意识形态属性很强。其中原因很简单:

首先,这两个层次负有传播主流意识形态教化和学习的功能,在很大程度上,这才是这类文化领域在特定治理结构下的最大化目标。依托政府财政投入形成的资产存量去进行市场竞争并赚取利润,并不是其委托——代理关系中的核心考核指标;

其次,由于最大化目标不同,核心层和外围层的绝大多数单位(很难准确称其为企业)因为拥有一条如亚诺什·科尔奈所说的“国家父爱主义的脐带”,不存在预算硬约束,所以,他们没有进行产业化发展的激励机制;

再次,尤其是核心层,我们认为存在着准确意义上的市场主体,微观基础的再造任重道远。也正因如此,在这一层面上的组织形态都是“他组织”而不是“自组织”,每一个单元的治理,控制指令都是外生的而不是内生的,整个系统的优化组合也都严格遵循外生的自上而下的指令,从而完全不具备市场竞争主体在明确利益边界的基础上自行决策的能力,当然也就没有“自组织”形态下的单元自律,整体自行协调和迭代趋优等等功能。

综合上述原因,可以看出,恰恰在最为重要的整个核心层和外围层的很大部分,因为意识形态的属性挤压,最大化目标偏移,治理结构的错位和微观基础的非市场特征,使得我们的文化产业在产业化的路上还像一个襁褓中的婴孩。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已经成为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基本经济特征和基本运行机制的今天,文化产业的这些幼稚性显得反差极其强烈。更为重要的是,文化产业的这种幼稚性,为“政府主导”型的产业推进方式创造了巨大的空间。

从发展经济学的角度来看,一个主权国家对于事关其经济命脉和文化安全,事关其工业进程中产业结构高级化的幼稚产业,采取(至少在初期)若干以准入限制为主的保护措施,以政府主导和自上而下的他组织形式,依托数十年文化事业建设形成的庞大的存量资源来整合利益主体,调整市场结构,进而培养多元化微观基础,确立市场秩序,渐进引导核心层和外围层文化企业将其最大化目标向市场化方向贴近,应该是一个明智的路径选择。换言之,在转型期间,政府在此绝不能以追求帕累托最优为目标,而只能在承认历史,尊重客观现实的基础上,实现帕累托改进。所以,政府的作用在具有明显幼稚特征的文化产业中,超越福利经济学所定义的作用边界——以市场失灵为边界——就具有很大的客观必要性和合理性。同时具有明显统制经济特征的幼稚产业(文化产业正是这类典型),由于其以准入限制为代表的产业政策集中地体现了信息不对称、不充分竞争、非利润性质的最大化目标等。因而在这种产业领域完全谈不上瓦尔拉斯均衡,价格信号的失真和扭曲是一种常态。如果听任市场自由放任去达到价格的



一般均衡,然后再依凭价格信号的指引,在幼稚型的文化产业达到稀缺资源配置的帕累托效率,将会是一个漫长的过程,其机会成本和不确定性将放大WTO之后的国家文化安全危险。如何准确、有效地发挥政府作用,既要总体上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原则宗旨和体制走向,又要看产业幼稚性特征和文化安全需要(甚至是意识形态的需要),这是一个令人颇费思量的政策制定艺术。

二、文化产业政策设计的基本方法

严格地讲,对于幼稚性产业,政府的作用主要体现在产业政策的制定及其引导上。同其他产业一样,文化产业政策依然是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为实现某种经济和社会目标而制定,旨在弥补和修正市场失灵的缺陷,对资源配置结构进行调整的产业发展政策。当然,其他一些杠杆性政策也可以与产业政策形成彼此支撑的配套关系。就区域性政府或城市政府而言,主要是以转移支付为核心内容的财政政策微观化的延伸体现进行文化产业政策设计时,必须记住一个基本的背景,即产业政策与政府的其他经济政策一样,都是对市场经济的干预,这种干预对市场经济的运行产生一种外部性,并以其来修补和校正市场机制的局限性。在发展中国家和转型经济国家,这种政府行为的表达方式和经济基础调控手段带有普遍性。尤为重要的是,产业政策通过结构调整,解决资源配置的宏观效益或者说结构效益,取得经济增长的动态均衡政策效应,其政策效果要比以“反周期”为己任,解决总量平衡的静态均衡政策更加深刻和具有更强的渗透性力度。在一个国家进入现代经济增长过程,特别是经济总量和国民收入持续快速增长的阶段,有效需求的变化会对产业结构的高级化、对新型产业的形成产生至关重要的牵引作用。对这种结构性变动的调节,如果完全仰赖市场机制以过剩性的周期危机方式来进行,成本是高昂的,对中国这样一个人均资源拥有偏低,生态环境脆弱,增长方式粗放的发展中大国来说,不是一种优先的路径。

具体到文化产业政策设计而言,可以进行如下归纳: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已经成为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基本经济特征和基本运行机制的今天,文化产业的这些幼稚性显得反差极其强烈。

(一)文化产业政策的地位

文化产业政策从属于中长期的发展战略规划,比如“十一五”规划,并作为重要的政策工具为经济发展战略服务,在文化产业领域实施政府干预,使发展战略得以细化和深化。在计划配置资源逐渐淡出,市场机制在这方面发挥基础性作用的转型时期,政府相关职能行业部门不再是以计划来管理,而是以产业政策来引导本行业的资源配置。

此外,由于产业政策带有强烈的差别化特征(在绝大多数情况下,它的目标往往要通过实施一些特殊性的税收、折旧、信贷、投融资政策来实现),所以,做好产业政策与各种杠杆政策的关系协调就很重要。一旦政府产业政策确定,那么,在特定的产业领域(在此就是文化产业)内,各种经济杠杆政策就要围绕产业政策的目标进行联动。

(二)文化产业政策的作用

消除制约经济增长的瓶颈,提高产业的素质,促进产业结构的合理化,高级化。

——有效转变经济增长方式。新型工业化道路主要依赖建立在自主创新和知识经济以及对资源更少索取的基础之上。文化产业的崛起和发展,正是以转变增长方式来拓宽社会进步的道路。

——弥补市场机制的缺陷。我国市场制度不健全,但市场经济正在以不移趋势全方位发展;政府的作用有边界,市场的作用也有局限,每一只手都不能包治百病。所以,要特别慎重处理产业政策和市场的关系。从弥补市场缺陷的角度看,产业政策的主要作用有三个,一是从政府的角度为分散决策的市场主体提供中长期投资信息,减少盲目性资源配置产生的沉没成本;二是以政策法规的强制性特点维护竞争秩序;三是在某些涉及国家经济安全、文化安全的关键领域(以及在特定时期由于意识形态的需求)进行必要的参与。

——转变政府职能,提高政府驾驭市场经济的水平和能力。在所有转型经济国家,都面临一条绕不开的路,那就是:以体制改革来进行制度的重新安排,以产业政策的设计和实施来优化产业结构。在此,文化产业政策的设计、实施,必然产生一种“倒逼效应”,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提高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执政能力。

(三)文化产业政策的体系

1.结构政策

一般而言,产业经济学都认定,产业结构政策是以政府的作用干预要素的增量配置,形成有效供给,进而取得改善的和递增的结构效益。但在我国目前阶段的文化产业,实情要复杂得多。原因十分简单,我们是在数十年计划体制下建立起来的“文化事业”,庞大的存量资源基础上开始文化产业发展的,新进入的市场主体还比较弱小和有限,若干意识形态属性很强的领域还很难进入。因此,单纯以增量的要素配置引导和干预来设计文化产业在我国的结构政策,无异于刻舟求剑,见木不见林。换言之,客观存在的资源条件及其配置结构,要求我们以存量重新排列组合的方式去渐进趋优,实现



帕累托改进,获取改善的结构效益。当然,这种路径选择会逼迫我们在这方面有一个强势的政府,一个强硬的产业政策和一个强有力制度创新。

文化产业的结构政策和其他产业一样,也必然要根据经济发展阶段的普遍规律和产业结构演进的一般规律,具体如下列显而易见的目标:

——规划产业结构高级化的目标。比如把现代信息技术与文化资源有机结合起来的动漫产业、网络游戏产业,就是文化产业在传统形态意义上的高级化方向。

——前瞻性地选择主导产业和安排产业发展序列。在文化产业体系中,要把成长性好,对经济总量和经济质量的提高贡献大,有效需求旺盛,增长连续、稳定的产业选择为支柱产业。电视内容产业、网络游戏产业、特色旅游产业、动漫产业和报业,都属于这一范畴。拥有广泛群众参与基础的民俗休闲娱乐和室内娱乐业也极具后劲。

——对产业的保护、扶植与限制目标。对幼稚产业而言,尤其是在WTO之后外资准入的放宽和限制进入保护期的缩短,我国承诺的外企国民待遇以及相关产品关税减让,都会使大多数发展中国家十分自然地使用保护措施。在国家层面来说,尤其如此。对地方政府而言,可以使用的保护性政策工具太少(如关税、配额、标准、商检等),这种保护一般只限于在地方财力许可条件下的转移支付政策,只不过其表现方式多样化而已(如文化产品出口补贴、内容产业开发的直接补贴,文化产业项目建设的低息或贴息贷款,文化产品与服务的政府采购,文化产业发展的种子基金,等等)。

限制政策一般针对低技术水平而且对生态环境有严重负外部性的行业,这在文化产业中极其罕见,此不赘述。

——衰退性产业调整和援助目标。由于技术体制、资源、效率、需求变化等原因,一些产业因非主观原因陷入萎缩和衰退,是十分自然的。但政府的产业政策有义务帮助其有序收缩,减少沉没成本和退出震荡,从而为资源的优化配置和社会安定

文化产业的
崛起和发展,正是
以转变增长方式
来拓宽社会进步
的道路。

发挥作用。

结构政策的制定,必然明确规划结构演进的目标。一般而言,依据一定的指标来规划产业发展的顺序,结构目标就一目了然。通常情况下采用的方法是综合资本系数法、要素集中程度法和效益指标测定法,不管使用何种方法来得出结构演进的目标,都要在方法论和认识论上清醒地记住;产业经济系统远处于一种“扰动”状态,非平衡性和非线性特征十分明显;要想如同奥斯卡·兰格所描述的“计算机乌托邦”那样,运用政府所控制和所掌握的信息无比精确地控制产业经济系统的状态变量,都是不可能的。文化产业领域中,国有性质的存量资产占据着主导地位,计划配置资源的思维惯性和潜在的产权意识会促使计划制定者被“无限政府”和计划体制的路径依赖“锁定”(lock in),这种情况下所制定的结构目标,往往是机械叠加或算术减少,也就是一种线性的数量关系,谈不上结构的优化。

2. 产业组织政策

作为一种秩序政策,产业组织政策被用以调整政府与产、企业之间的关系。由于这种秩序就是市场秩序,就是竞争的游戏规则,所以产业组织政策必然要求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在文化产业领域,我们还不能说市场经济体制已然确立,因为在某些领域虽已是“千树万树梨花开”,但在其他一些领域却依然是“死人拖住了活人”,到处“千里冰封,万里雪飘”,体制的藩篱扎得十分牢固。这也是以行政手段提高集中度,以拉郎配组建企业集团之所以能够大行于世的根本原因。文化产业领域内这种新旧体制犬牙交错的状况,会逼迫我们在政策设计和制度安排的思考中,坚定不移地把体制改革作为推动文化产业发展的根本动力,把搭建平台、制定规则作为政府推动文化产业发展的基本定位。强势政府不是不要市场,更不是它可以蔑视市场的一般规律;真正理解了党的“十六大”关于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发展文化产业的强势政府,恰恰是在制定文化产业政策,尤其是在制定和实施组织政策和布局政策过程中,依据市场规律和结构优化原则强有力地推动存量调整和增量的生产力布局。

文化产业的组织政策目标相对比较简明,它仍然一是反垄断,强调差别化,二是抑制过度竞争,提高集中度。换言之,追求规模经济效益,追求大批量生产体系,与追求竞争,防止垄断在此依然是一对唇齿相依的矛盾,二者如影随形。如何在政策上把握其恰到好处的分野,需要有深刻的洞察力和高超的政策设计技巧。一般而言,我国文化产业的市场集中度相比发达国家还严重偏低,如何通过存量结构调整取得尽可能大的规模经济效益,可能远大于我们对文化产业领域中过度竞争的担心。基于这种理解,对我国文化产业组织政策的设计,就应采纳一些颠覆性的思维,其要点是:

——较大面积的、有序的容忍社会市场主体进入若干意识形态属性较强的产业领域,使之与国有的主体形成一种共存共荣的伙伴关系(股份制改造很容易达到这种局面),或使之与后者彼此直面残酷的竞争(各自都成为同一行业不同利益边界的市场主体)。只有如此,政府的产业组织政策的核心政策目标——建立合理的竞争秩序——



才可能达到。

——旗帜鲜明地支持在文化产业领域提高市场集中度,追求规模经济(至少在这一产业领域中的市场秩序和微观基础得到充分发育之前的阶段中应当如此)。对于此前依据行政指令组建的各类产业集团,可以在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的基础上继续将其做大做强;少数不能真正完善治理结构的,可以在政府的引导下,逐渐将其分拆,另行重组等等。

——与上述一点紧密关联的是行政性垄断。在产业组织政策中,行政性垄断对市场竞争秩序构成了最大的危害,因而是“被革命”的对象。但是客观上分析不难看出,凡具有行政性垄断资格的文化产业或文化企业,无一不具有强烈的意识形态属性。换言之,这种垄断在文化产业领域的产生,实际上是意识形态的需要。看到这一点的重要性在于,在我们无法短期内淡化这种属性时,可以将行政垄断中可经营资产存量绑上市场的战车,尤其是与外资或社会资本黏合,在逐渐淡化行政性垄断的同时,按照市场规则去取得规模经济效益。

3. 产业发展政策

同其他产业一样,文化产业发展政策与前述的结构政策和组织政策共同构成了文化产业政策体系。文化产业发展政策的主要内容包括产业技术政策,产业布局政策以及支撑其发展的杠杆性政策,兹分列如次:

——产业技术政策 其主要内容是政府对文化产业的技术条件,R&D,技术结构所进行的现状评估,前景预测,创新规划以及相关方面的协调,服务,监督等政策措施。结合文化产业结构高级化的要求,技术政策必须清楚判断高新技术与产业领域有机结合的目标方向,按照新型工业化发展方向和内容产业表现方式的创新趋势,规划出文化产业中需要重点发展的技术领域,制定出其实施的步骤,尤其是由政府着手考虑搭建具有公共品性质和溢出效应的公共创新平台,进而使技术规划得到细化和深化。一个不容忽视的问题是,在确定技术政策及其发展规划时,要立足本国,本地区的比较优势,寻找与这种比较优势相匹配

在文化产业领域,我们还不能说市场经济体制已然确立,因为在某些领域虽已是“千树万树梨花开”,但在其他一些领域却依然是“死人拖住了活人”,到处“千里冰封,万里雪飘”,体制的藩篱扎得十分牢固。

的适用技术。在当前乃至今后较长时期中，都要十分谨慎地采用资本密集型技术，因为在普遍意义上讲，劳动密集型适用的较低层次的技术才可能体现出我们这一个人口大国的成本比较优势。

与此同时，还要对技术政策中的核心部分——人力资源开发政策——给予特别的关注，在以知识、内容、创意为关键要素的文化产业，这一政策设计和实施具有战略性意义。

——产业布局政策 其主要内容包括文化产业生产力的增量空间配置格局，符合效率原则的存量资源配置组合。这两个方面的实施手段是以产业项目布局规划的方式来进行，并且不排除以某种形式的审查、备案来加以认可。一旦这种项目布局规划按照立法程序在人大或政府议决通过，其执行将具有一定的强制性。

需要政策制定者注意的是，以产业规划这一方式表达的产业布局政策，其精髓所在是以规划来体现政府意图；在增量资源配置方面，其空间结构的形成往往是市场与政府博弈的结果，在存量资源（尤其是国有性质的资产存量）的调整方面，布局政策的规划将起到重要的导向乃至决定性作用。

产业布局政策还有一个不容轻视的规制性效果（尤其是项目布局需要审查、备案，加以认可的情况下），即可以在很大程度上避免资源配置的低水平重复和产业结构趋同化，减少恶性竞争，促进差别化。

——支撑产业发展的杠杆性政策 其主要内容一般指数量静态平衡政策的微观化（比如财政政策、金融政策、税收政策）。对区域或城市政府而言，这一方面作为空间有限。但是，在地方财力许可的条件下，应当尽可能以转移支付的各种形式去细化和延展上述杠杆性政策，并以之创造一种良好的产业发展环境。对于正始于起步的文化产业而言，这些配套性质的杠杆政策虽不能起到阿基米德所形容那种“支点”的作用，但其至少可以优化人们对这一产业的发展预期，而良好的预期往往是资本的温床。

杠杆性政策的设计，要“跳出三界外，不在五行中”，特别是地方财力可以为这些政策的微观化“埋单”的情况下，就要在政策设计中更加有创意，更加形象和人性化，增加对市场主体的亲和力。

三、结语

文化产业的发展在我们的经济社会发展中是一个新的命题，人们对其一般规律还在探索过程中。因此，观察问题难免挂一漏万，认识问题往往林木互见，这是体制转轨，经济转型的双重转换时期无法避免的必然现实。只不过，落实“科学发展观”，转变经济增长方式，历史地凸显了文化产业发展的战略地位及其迫切性。在我们的“官员机构”绩效考核指标体系仍然是“GDP挂帅”的背景下，政府在此的作用往往会“情不自禁”地“昨日再现”，以计划经济的思维方式乃至行政手段来“推进”文化产业。尽管这一产业领域之外的人们会觉得奇怪，奇怪这种认识和行为是如此远离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但这种奇怪的现象却在真实地发生。文化产业的幼稚性，使得政府干预经济具备了